

证券代码：600683

证券简称：京投发展

编号：临2020-034

京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捐赠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公司于2020年6月8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北京市清华大学附属中学教育基金会捐赠资金的议案》，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京投瀛德置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瀛德置业”）与北京市清华大学附属中学教育基金会签署《捐赠协议》，捐赠金额为人民币3,250万元，分五年支付，用于清华大学附属中学教育教学设施设备的建设。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以及公司《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本次对外捐赠事项，不构成关联交易，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一、受赠方的基本情况

基金会名称：北京市清华大学附属中学教育基金会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53110000MJ0176312C

发证机关：北京市民政局

业务主管单位：北京市教育委员会

法定代表人：杜毓贞

成立登记日期：2016-06-20

注册资金：贰佰万元整

登记状态：正常

社会组织类型：基金会

证书有效期：2016-12-22 至 2021-12-21

住所：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北大街清华附中行政楼 308 室

业务范围：承办学校；支持西部教师、学生培养；资助贫困特优学生；设立奖教奖学基金；资助教育教学、课题研究及学校设施改善。

北京市清华大学附属中学教育基金会由北京市民政局于2016年6月20日批准登记的基金会，业务主管单位为北京市教育委员会。

二、捐赠主要内容

(1) 捐赠金额为人民币3,250万元，用于清华大学附属中学教育教学设施设备的建设。

(2) 捐赠款项分五年支付，签订捐赠协议后，2020年6月30日前支付人民币650万元；2021年6月30日前支付人民币650万元；2022年6月30日前支付人民币650万元；2023年6月30日前支付人民币650万元；2024年6月30日前支付人民币650万元。

(3) 本捐赠为公益捐赠，捐赠方于捐赠协议项下的捐赠是自愿的、无偿的，非协议约定和法定条件不可撤销的，并依法受到法律的保护。

(4) 依据《慈善法》、《基金会管理条例》等相关的法律、法规，捐赠款项的10%将用于受赠方的管理费，主要用于服务、管理和行政成本。

三、本次捐赠对公司的影响及资金来源

教育公平是社会公平的重要基础，是首要的、根本性的民生工程。在北京市政府着力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，持续增加基础教育学位供给，进一步扩大优质教育资源的大背景下，门头沟区政府为了解决辖区教育基础设施薄弱，教育资源不均衡的现状，引进清华附中并落地潭柘寺镇。

公司自2007年以来一直积极参与潭柘寺镇域开发建设，努力提升潭柘寺区域的配套资源质量，树立良好企业形象。

本次对外捐赠资金来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瀛德置业的自有资金，对公司日常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。

四、独立董事意见

1、公司本次董事会的召开、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；

2、本次捐赠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要求，有利于提升公司社会形象；

3、本次捐赠事项符合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公司《章程》等规定，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综上，同意《关于向北京市清华大学附属中学教育基金会捐赠资金的议案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京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6月8日